

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 A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送出日期：2021 年 4 月 19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	基金代码	008751
下属基金简称	大成全球美元债 A 人民币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8751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托管人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3 月 25 日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彭振中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 年 11 月 1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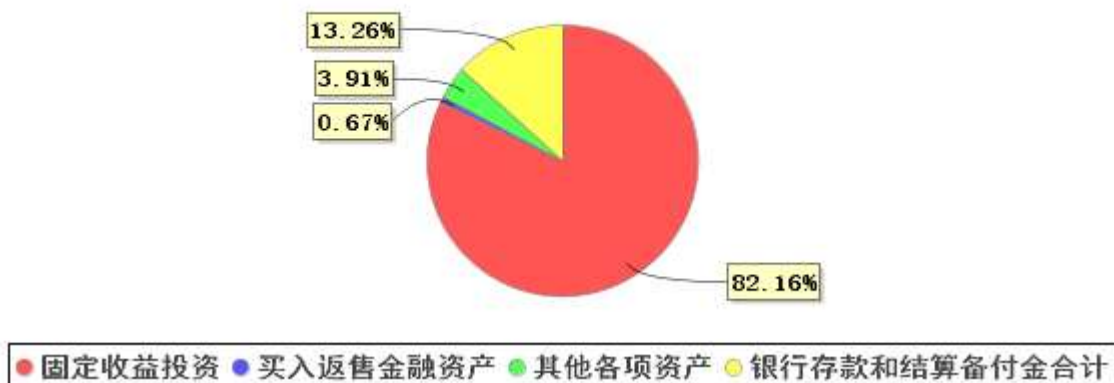
详见《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第四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以美元计价的债券，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式，对组合资产配置及个券选择进行合理布局，在科学严格管理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的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境内境外市场。针对境外投资，本基金可投资于下列金融产品或工具：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债券型及货币型公募基金（以下无特别说明，均包括 exchange traded fund, ETF）；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期权、期货等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相关的金融衍生产品；与固定收益、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化投资产品。针对境内投资，本基金可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

	<p>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债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主动参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含债券 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美元债(含美元债债券 ETF)的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美元债是指以美元计价的债券。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p>主要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全球美元债市场的运行状况与风险收益特征,分析全球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自上而下决定类属资产配置及组合久期,并依据内部信用评级系统,深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标的券种。</p> <p>(一) 国家/地区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对不同国家和地区的信用风险水平及其变动趋势进行评估,并结合不同国家和地区资产的收益进行综合考量,以风险收益的相对价值作为基金资产在不同国家和地区进行配置的基本依据。</p> <p>(二) 债券投资策略</p> <p>1、类属资产配置策略</p> <p>不同类属的券种,由于受到不同的因素影响,在收益率变化及利差变化上表现出明显不同的差异。本基金将分析各券种的利差变化趋势,综合分析收益率水平、利息支付方式、市场偏好及流动性等因素,合理配置并动态调整不同类属债券的投资比例。</p> <p>2、利率类品种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对利率品种的投资,是在对经济趋势进行分析和预测的基础上,对利率期限结构变化趋势和债券市场供求关系变化进行分析和预测,深入分析利率品种的收益和风险,同时结合基金的现金流预测调整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在确定组合平均久期后,本基金对债券的期限结构进行分析,选择合适的期限结构的配置策略,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综合考虑组合的流动性,决定投资品种。</p> <p>3、信用债投资策略</p> <p>(三)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四) 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五) 汇率避险策略</p>
<p>业绩比较基准</p>	<p>巴克莱资本美国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90%+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0%</p>
<p>风险收益特征</p>	<p>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于美元债券,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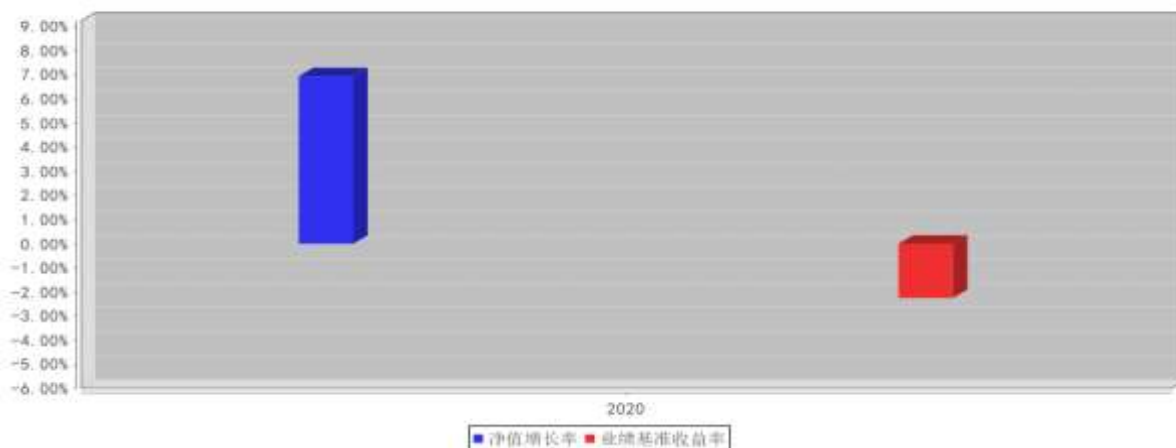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0年12月31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大成全球美元债A人民币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0年12月31日)



- 注:1、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2、如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万元	0.8%
	100万元≤M<200万元	0.5%
	200万元≤M<500万元	0.3%
	500万元≤M	1,000元/笔
赎回费	N<7天	1.5%
	7天≤N<30天	0.1%
	N≥30天	0%

注: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适用的申购费率为对应申购金额所适用的原申购费的20%,申购费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8%
托管费	0.25%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事务所费、律师费、审计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及在境外市场的交易、清算、登记等实际发生的费用(out-of-pocket fees)；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和外汇兑换交易的相关费用；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为应付赎回和交易清算而进行临时借款所发生的费用；基金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应当缴纳的，购买或处置证券有关的任何税收、征费、关税、印花税及预扣提税（以及与前述各项有关的任何利息及费用）（简称“税收”）；更换基金管理人、更换基金托管人、更换境外托管人及基金资产由原基金托管人、境外托管人转移新基金托管人、境外托管人所引起的费用，但因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境外托管人自身原因导致被更换的情形除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债券市场，受到各个国家或地区宏观经济运行情况、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税法、汇率、交易规则、结算、托管以及其他运作风险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上述因素的波动和变化可能会使本基金资产面临潜在风险。此外，本基金所投资的国家或地区也存在采取某些管制措施的可能，如资本或外汇管制、对公司或行业的国有化、没收资产以及征收高额税收等，从而对基金收益以及基金资产带来不利影响。此外，由于各个国家或地区适用不同法律、法规的原因，可能导致本基金的某些投资行为在部分国家或地区受到限制或合同不能正常执行，从而使得基金资产面临损失的可能性。

（2）本基金将通过分散投资降低汇率波动对投资组合的影响，但在特殊情况下，如果主要持有货币在短期内产生巨大波动，对本基金将产生较明显的影响。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开放式基金运作过程中，可能会发生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

（4）持有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

（5）衍生品投资风险

（6）证券借贷、正回购 / 逆回购风险。

2、本基金还面临证券投资基金投资共有的风险，如管理风险、信用风险、利率风险、交易结算风险、操作风险、其他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经中国证监会 2019 年 12 月 10 日证监许可[2019]2807 号文注册募集。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cfund.com.cn]客服电话[4008885558]

1. 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